

# 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

##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汉阳区交通大队）行许决字[2024]第247号

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\_\_\_\_\_ :

你（单位）于 2024 年 06 月 25 日申请 武汉市轨道交通11号线四期四标项目梅林站污水管道接驳施工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24 年 06 月 29 日至 2024 年 08 月 28 日。

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

2024年06月28日

